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 控股子公司武汉联合立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立本")尚未签订 正式合同,合同的具体内容及合同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 2、鉴于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可能受自然灾害、宏观环境、客户自身履约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 3、该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需视后续项目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暂无法判断该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实际签订的合同约定和项目实施进度,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公司子公司联合立本于近日收到洛阳平洛新能源有限公司孟津区独立储能项目 EPC 总承包的《中标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项目情况
- 1、中标人名称:武汉联合立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牵头人);河南同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 2、中标价: 勘察设计费报价: 3,200,000.00 元; 建设工程费报价: 301,371,520.00 元;
- 3、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有关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并符合发包人要求的有关规定;

4、工期: 5个月;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如上述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业务承接能力, 为公司后续工程项目的合作与开拓提供更多经验,提升公司工程建设与管理以及 持续经营的能力。该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需视后续项目推进和实施情况而 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暂无法判断该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将 根据实际签订的合同约定和项目实施进度,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要 求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该事项 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联合立本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的具体内容及合同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未来合同的履行可能受自然灾害、宏观环境、客户自身履约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实施进展,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